

##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左越先生、生敏先生、张素贞女士，独立董事凌云志先生、姚立杰女士、高鹏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思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31号）核准，向特定对象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00.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2022年8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5,403.4264万股增加至72,003.4264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55,403.4264万元人民币增加至72,003.4264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报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需向相关部门办理变更及备案手续。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2年8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加对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思淇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关于控股股东增加对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